

建筑工程质量监督工作的监督重点及管理举措

杨欣灵

(南部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四川 南充 637000)

摘要:当前阶段社会经济飞速发展,建筑工程的数量越来越多,规模越来越大,同时技术难度也显著提高。人们的生活质量在很大程度上受建筑工程的建设质量影响,同时建筑工程也是社会经济发展的重要保障。基于此,本文首先阐述了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工作的重要性,介绍了实际建筑工程中监督工作的重点所在,提出了当前监督工作中存在的缺陷和不足,并给出了相应的管理举措,希望能给有关人员可供参考之处。

关键词: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管理措施

中图分类号:TU712.3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4-7344(2021)31-0013-02

0 引言

近几年,建筑项目常常产生质量问题,伴随国内经济的迅速发展和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其质量问题愈发备受社会各方的重视。在建筑项目质量保证机制中,质量监控是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主要举措。目前质量管理工作在建筑项目质量提高方面发挥着不可忽视的作用,然而从某个层面而言,伴随建筑行业的快速发展和规模的迅速增大,质量监管工作逐渐暴露出急待解决的问题。为此,正确看待建筑工程质保机制的问题,加大质量监督机制的构建力度,对于建筑项目质量而言有重大价值。

1 建筑项目质量监管的作用

建筑项目因为本身的功能与人们的日常生活间有十分紧密的关联,其建设质量对于人们财产安全、生命安全均有不可忽视的重大影响,为此建筑项目质量一定要有保障。若建筑项目质量监督管理不到位,我们所面临的必定是特别杂乱并且质量良莠不齐的建筑行业。鉴于此,完善的建筑项目质量监督管理机制的构建,对于提升当前时期建筑行业建设水准、建筑行业的长效发展有重大价值。也恰是因为质量问题事关重大,当前,国内建筑项目质量管控运用的是终身责任制,也就是施工企业不仅是建筑项目的建设企业,施工企业需要担负所承建的所有项目建设环节与完工运用过程中的全部质量问题。另外,增强建筑项目质量监控不仅有助于提升人们财产安全与生命安全水平,在树立优良的企业形象方面,也发挥不可忽视的功能。

2 建筑工程质量管理工作的监督重点

2.1 建筑工程准备阶段的监督管理

以建筑工程的具体实际情况为基础,安排专门的质量监督管理人员来对其实施有效的质量监督,按照工程实际的结构和特征来制定具有科学性的监督计划,明确项目中的重点监督内容,并且要向有关部门做好报备。监督要对建筑工程所设计到的质量文件以及相关资料进行全面细致的审查,确保其符合相关的

质量要求和规范。除此之外,还要加强对建筑相关主体及其工作人员资格的审查,认真落实好建筑监督站的责任,使建筑施工前的各项工作都能准备妥当。

2.2 建筑工程参与主体的行为监督

一般来说,建筑工程会涉及众多的参与方,其中包括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勘察、设计单位以及监理单位等等,对其行为的质量监管是实现工程质量的必要措施。建设单位的质量行为监管主要是审查其工程申报手续、施工图以及相关建设材料。施工单位的质量行为监管主要是审查施工方案、图纸以及质量保证资料等,保证项目工程具有完整性的资料,不予许进行转包和分包。监理单位的质量行为监管则主要是看其是否安排了专门的监管人员,组成相应的监管机构来检验各项工序进行的情况。而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监管则主要是审查其勘察资格、设计等情况、是否具备完整的勘察手续等。

2.3 建筑工程实体的质量监督

采用抽查法来进行建筑工程实体监管。抽查的内容主要包括地基、建筑主体情况以及竣工和验收情况等。对于地基工程来说,隐蔽工程和分项工程是其检查重点,除此外还要加大对基础砌体、混凝土以及防水质量等方面的检查力度。对于建筑主体来说,要根据现场的实际施工情况来检查钢筋、混凝土和主体的安装情况。而对于竣工工程来说,重点在于基础工序,例如水电等。要对验收的程序和形式加强控制,同时改正相应的违规行为。

2.4 建筑工程施工资料的同步监督

在实际的建筑工程施工中,施工资料对整个工程进行详细的记录和总结,具有真实性和完整性的施工资料能够全面反映具体施工细节,反馈真实的工程质量情况。因此做到同步监督工程资料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在这过程中要注意保证施工资料具有较强的真实性、客观性和同步性,促使施工单位更好地执行实测实量制度,为施工质量的实现奠定良好的基础。

3 当前时期建筑项目质量监管中存在的问题

3.1 建筑项目质量监督管理体系待于健全

现阶段,受国内建筑项目质量监督管理体系的制约,施工企业、建筑企业、监理企业一同承担项目质量监督管理任务。然而因为建筑项目建造的主体也是这三种单位,为此在其对项目质量进行监督管理时,必定会牵涉到利益问题,也恰是因为该因素,大多数状况下均会把经济回报当做首先要考量的要素。对于监理企业而言,其本身是拥有自身独立性的和建筑企业、施工企业不存在内在关联的第三方质量监督管理单位,然而在当前时期,监理企业一般采用市场化的运行方式,在监理单位本身经营情况不良亦或监理成本过高的情况下,便会对质量监管工作的开展造成负面影响。

3.2 建筑工程质量监管思想不明确

当前时期,建筑项目质量监督管理思想不明确的问题不仅存在于监理企业,也严重存在于建筑企业中。近几年,在建筑项目所产生的质量缺陷中,有很多都是因为建设企业对项目质量的监督管理不到位造成的,这种建设企业没有清晰的项目质量监管思想,不仅对建筑项目工期有不良影响,并且还还对建筑项目质量、企业和社会上的形象有不良影响,最后致使项目所获得的经济回报降低。

3.3 建筑项目质量监管工作者的职业素质待于提高

不管是什么制度,都需要依托人来落实,建筑项目质量监督管理工作也是如此。然而,在当前建筑项目质量监督管理的工作人员中,其的素养良莠不齐,其中有很多的监管从业者,不能把制度中要求的质量监督管理举措落到实处。这种因为质量监督管理从业者本身职业素质所造成的质量缺陷本身是能够规避的,但现实中这种状况大量存在着,不仅导致项目质量监督管理资源无谓的耗费,同时也导致建筑质量难以实现显著提升。因此必须要不断提高监管人员的专业水平。

4 建筑工程质量监管工作的监督方式

4.1 持续健全建筑项目质量监管体系

健全项目质量监督管理体系可从下述两个层面着手:①对各建筑企业和项目建设有关的施工方的资质进行具体的审核,另外也应该恰当加大质量认证机制的构建力度;②促使监理单位在项目建设中的身份发生变化,一般情况下监理单位把自身定位为建筑企业或者施工企业的利益保障方,应该加大监理单位质量监管身份的构建力度,明晰项目建设过程中监理企业和监理单位的工作职责,也就是将责任具体到某个人身上,若建筑项目的某个方面产生质量缺陷时,能够快速锁定负责人。另外,应该对监理单位在质量监管工作开展过程中职权的不规范使用情况进行防范,加大对从业者资格检查力度。

4.2 运用现代化举措增强质量管控

目前国家经济快速发展,科学技术日新月异,社会对建筑项目质量信息的需求量也逐步增多,常规的监督方法已产生了滞后于社会发展的问题,无法让目前建筑项目发展的实际需求得到有效满足。为了让建筑行业的发展需求得到充分满足,确保建筑行业的长效稳健发展,应当在质量监管中引进现代化的先进

模式,明晰监督重心,实行法制化的监督体系,为建筑项目质量监管工作的开展创造优良的环境。

4.3 质量监管过程中严格落实执法流程

在质量监管工作开展期间,应当对项目参与各个单位的职责进行具体的划分,另外也应该监督质量监管部门的工作人员。一直以来,执法工作者素养良莠不齐,而且监督管理意识较弱,为此,对质监站执法工作者的执法行为加以监督管理特别重要。执法工作者管理能力低下、执法不严格主要是由两个因素造成的:①有关质量监管执法工作者缺少终生学习的思想。学习是长期坚持的过程,特别是在当今时代知识快速更替的社会形势下,质监站的执法工作者也应该将终生学习作为准则,提高本身的专业素养与执法能力,累积有关知识;②也应该科学组织执法工作者的教培活动,定期组织各种类型的学习讲座有利于提高执法工作者知识架构的科学性,进而让执法工作开展的力度与质量都达到建筑项目质量监督管理工作开展的要求。

4.4 注重工程质量监管人才队伍的建设

增强建筑项目质量监督管理人才团队构建对于提高建筑项目质量管控效果有重大价值,为此应当基于当前的人才培育机制,构建全新的项目质量监管人才培养机制。在人才团队构建过程中,一方面应当充分发掘现有工程质量监管人员队伍之中的优秀人员,通过开展封闭式培训、远程在线培训以及考核淘汰制度,筛选出一批工程质量监管能力较强、责任意识明确和专业技术过关的人才群体。另一方面,在工程质量监管人员的招聘过程中,应当始终秉承着从严要求、优中选优和公平竞争的原则,充分吸纳社会各界优秀人才加入工程质量监管队伍之中来。另外,恰当采用师傅带徒弟的方式,协助新进人才在人才团队中快速提升,进而从实质层面上打造一支专业素养突出、文化程度高、专业技能高的高层次共享质量监督管理人才团队。

5 结语

在实际的建筑工程中,不仅要重视建设的进度情况以及经济效益,更要予以质量监管高度的重视。要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追求进度和效益。建筑工程建设与人们生命财产安全息息相关,因此,在进行质量监督的过程之中,质量监督单位应当从自身的管理水平抓起,从人才建设和制度完善两个方面入手,从而真正解决建筑工程质量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促进建筑工程建设实现更高的建筑质量和经济效益。

参考文献

- [1] 杨丽红. 建筑工程质量监管现状与对策研究[J]. 山西建筑, 2018, 44(19): 197-198.
- [2] 郭凯斌. 建筑工程质量监管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对策研究[J]. 居业, 2020(1): 178, 180.
- [3] 金家明. 建筑工程质量监管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对策[J]. 居舍, 2019(36): 125.

收稿日期: 2021-07-12

作者简介: 杨欣灵(1989—), 女, 汉族, 四川南部人, 本科, 工程师, 主要从事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方面工作。